

三、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教学代表性规章制度

序号	文件名称	文件号
1	《青岛大学博士、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	青大学位字【2020】3号
2	青岛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	青大学位字【2021】10号
3	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监督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	青大学位字【2022】2号
4	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》	青大研字【2017】16号
5	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“学术不端行为检测”管理暂行办法》	学位办字【2019】19号
6	青岛大学关于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的要求	学位办字【2018】6号
7	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培养过程与质量管理规程》	青大研字【2021】6号
8	《青岛大学关于修（制）订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》	/

青岛大学文件

青大学位字〔2020〕3号

关于印发 《青岛大学博士、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 的通知

各学院，医学部，校行政各部门，校直属各单位：
《青岛大学博士、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已经青岛大学第八届学位评定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青岛大学
2020年5月29日

- 1 -

青岛大学文件

青大学位字〔2022〕2号

关于印发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监督 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为进一步把好研究生培养质量“出口关”，加强学位论文质量管理，确保学位授予水平，学校制定了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监督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青岛大学
2022年4月14日

- 1 -

青岛大学文件

青大学位字〔2021〕10号

关于印发《青岛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 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《青岛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已经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望严格遵照执行。

青岛大学
2021年5月26日

- 1 -

青岛大学文件

青大研字〔2017〕16号

关于印发青岛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的 通知

各学院，医学部，校行政各部门，校直属各单位：
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》已经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望认真遵照执行。

青岛大学
2017年12月15日

- 1 -

青岛大学研究生院

学位办字[2019]19号

关于发布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“学术不端行为检测”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规范我校学位论文管理，加强学风建设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严肃处理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及教育部令第34号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等文件的要求，校学位办制定了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“学术不端行为检测”管理暂行办法》，请各培养单位告知全体研究生，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“学术不端行为检测”管理暂行办法》

青岛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
2019年10月21日

青岛大学文件

青大研字〔2021〕6号

关于印发 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培养过程与质量管理规程》 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《青岛大学研究生培养过程与质量管理规程》已经学校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望严格遵照执行。

青岛大学
2021年8月3日

青岛大学关于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的要求

学位办字〔2018〕6号

研究生学位论文是为申请学位而撰写的学术论文，是评判学位申请者学术水平的主要依据，是学位申请者获得学位的必要条件之一，也是社会的宝贵财富。为规范和统一我校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撰写，特制定本统一要求。

一、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

学位论文必须是一篇（或由一组论文组成的一篇）系统的、完整的学术论文。由学位申请者本人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。

（一）硕士学术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：

1. 论文的基本科学论点、结论、建议，应有学术价值或对国民经济建设、社会发展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；
2. 论文应体现出作者具有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；
3. 论文应反映出科学的研究方法和较熟练的技能；
4. 论文应具有新的见解和一定的科研成果。

（二）硕士专业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：

1. 论文的基本科学论点、结论、建议，应对国民经济建设、社会发展具有一定的理论和实践意义；



青岛大学关于修（制）订专业学位研究生 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

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，全面提升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质量，现对专业学位博士、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修（制）定提出以下指导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、全国研究生教育大会精神，落实教育部、省教育厅、教指委系列文件要求。以培养具有“家国情怀、德才兼备”的高层次创新型人才为目标，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职业需求为导向，以实践研究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为重点，以产教融合为途径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具有特定职业领域宽广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，具备较强的实际问题解决能力，能够承担专业技术研发或管理工作，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国际视野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德育为先，提高素养

培养方案应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知识能力教育的有机统一。大力推动以“课程思政”为目标的教学改革，将课程所蕴